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以专人、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霞晖主持，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XYZH/2020BJGX0342)，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33,821,233.41 元，提取盈余公积金 13,382,123.34 元，2019 年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0,439,110.07 元，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35,050,363.92 元，截止 2019 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55,489,473.99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计划 2017 年-2019 年》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投资计划及资金需求，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年度公司结余的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下年度，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投资计划所需的流动资金，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

司 2019 年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20006)。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7）、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霞晖、兰盈杰、曾邱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7、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意见。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XYZH/2020BJGX0343）。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拟续聘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内

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11、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和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霞晖、兰盈杰、曾邱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出售和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1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意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13、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

年-2022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意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015）。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1.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